

渠县国庆期间开展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安全教育培训

为进一步树牢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从业人员安全意识，提升零售店（点）本质安全水平，渠县应急管理局联合渠县公安局和烟花爆竹批发企业，利用国庆假期分批次对渠县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负责人开展安全知识教育培训。



教育培训会上，渠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教导员田芝霖就烟花爆竹产品运输、储存、燃放等安全知识进行了详细的讲解，并通报了近年来渠县运输、储存违法案例的处置情况以及新近全县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区域。会后，渠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郑勇要求所有零售店（点）应定点经营、合法经营、安全经营。要认真排查、梳理、整治各项安全隐患，要随时保持对烟花爆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的高度敬畏，严格落实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安全责任、管理制度、操作规程、应急处置措施等。通过此次培训，进一步增强了零售店（点）负责人安全意识和提升了安全管理水平，为渠县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（据：渠县应急管理局）